

#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收购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章源钨业,股票代码:002378)自2015年7月2日起停牌。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7月2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2015年7月9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2015年7月16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目前该收购项目各方正在就合作事项进行洽谈协商,公司与相关方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相关工作,尽快就投资合作达成一致意向,并签署相关协议。鉴于该收购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经公司申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25

#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7月21日和7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系因公司控股股东发布了公司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增持计划。

2.公司控股股东和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不存在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股票代码:60005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4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7月1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重组框架

公司拟对现有产业链进行优化,初步确定重组的对象为河南某铝箔有限公司、湖南某电子有限公司,交易方式拟以现金或除本公司股份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收购铝箔等相关资产。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多次接触,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进行组织设计和反复论证。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随着重组调查的不断深入,在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中,双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补偿条款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并出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暨股票复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股票代码:60005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4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7月1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重组框架

公司拟对现有产业链进行优化,初步确定重组的对象为河南某铝箔有限公司、湖南某电子有限公司,交易方式拟以现金或除本公司股份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收购铝箔等相关资产。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多次接触,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进行组织设计和反复论证。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随着重组调查的不断深入,在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中,双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补偿条款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并出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暨股票复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股票代码:60005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4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7月1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重组框架

公司拟对现有产业链进行优化,初步确定重组的对象为河南某铝箔有限公司、湖南某电子有限公司,交易方式拟以现金或除本公司股份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收购铝箔等相关资产。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多次接触,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进行组织设计和反复论证。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随着重组调查的不断深入,在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中,双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补偿条款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并出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暨股票复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股票代码:60005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4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7月1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重组框架

公司拟对现有产业链进行优化,初步确定重组的对象为河南某铝箔有限公司、湖南某电子有限公司,交易方式拟以现金或除本公司股份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收购铝箔等相关资产。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多次接触,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进行组织设计和反复论证。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随着重组调查的不断深入,在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中,双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补偿条款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并出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暨股票复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股票代码:60005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4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7月1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重组框架

公司拟对现有产业链进行优化,初步确定重组的对象为河南某铝箔有限公司、湖南某电子有限公司,交易方式拟以现金或除本公司股份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收购铝箔等相关资产。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多次接触,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进行组织设计和反复论证。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随着重组调查的不断深入,在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中,双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补偿条款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并出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暨股票复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股票代码:60005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4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7月1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重组框架

公司拟对现有产业链进行优化,初步确定重组的对象为河南某铝箔有限公司、湖南某电子有限公司,交易方式拟以现金或除本公司股份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收购铝箔等相关资产。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多次接触,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进行组织设计和反复论证。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保密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随着重组调查的不断深入,在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中,双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价格、业绩承诺、补偿条款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并出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暨股票复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股票代码:60005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5-084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7月1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8日、7月15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及相关各方筹划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重组框架